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way Education Group Limited

金滙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0）

完成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昌利證券有限公司

茲提述金滙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六年八月六日之公告有關配售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具有相同涵義。

配售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布，配售協議下的先決條件已達成，配售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完成，並根據配售協議向不少於六名配售人發行及配售共計 11,520,000 股配售股份。

據董事所知，(i) 配售人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所有人（如有）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聯人士的第三方；且(ii) 配售完成後，任何配售人均未成為《上市規則》所界定的主要股東。

由於配售股份未全部配售，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 4.4 百萬港元，擬用於償還本集團承兌票據（本金）及一般營運資金。其明細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的分配	預期使用時間表
償還承兌票據（本金）	4.3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七年二月
一般營運資金	0.1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七年二月
總計	<u>4.4 百萬港元</u>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本集團發行本金額為 4.34 百萬港元的承兌票據作為收購滙敏有限公司的部分代價。無抵押承兌票據按年利率 3%計息並須支付發行日期起計 24 個月期間屆滿日的應計利息。

配售事項對股權之影響

以下列出的是公司在配售完成前後的股權結構：

股東	於配售完成之前		緊隨配售完成後立即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黎滿堂先生	58,000,000	28.53	58,000,000	27.00
裕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30,720,000	15.11	30,720,000	14.30
承配人	0	0.00	11,520,000	5.36
其他公眾股東	<u>114,551,940</u>	<u>56.36</u>	<u>114,551,940</u>	<u>53.34</u>
總計	<u>203,271,940</u>	<u>100.00</u>	<u>214,791,940</u>	<u>100.00</u>

承董事會命
金滙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梁煒泰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梁煒泰先生及李燕林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許家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立彬先生、黃志文先生及王明輝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刊登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本公告亦將刊登於本公司網站 www.goldwayedugp.com 內。

* 僅供識別